**网络预约出租汽车客运《经营许可证》换发办理规程**

1 事项名称及编码

网络预约出租汽车客运《经营许可证》换发 006112054XK8194800f

2 事项类型

行政许可

3 设立依据

3.1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》（2004年6月29日国务院令第412号，2009年1月29日予以修改）附件第112项: 出租汽车经营资格证、车辆运营证和驾驶员客运资格证核发,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实施。

3.2《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》（交通运输部等六部委令2019年第46号）第六条：申请从事网约车经营的，应当根据经营区域向相应的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。

4 受理机构

新县政务服务中心（新县市民之家）

5 决定机构

新县交通运输局

6 办理条件

6.1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许可证及其复印件

6.2营业执照及其复印件

6.3负责人、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和委托书

6.4服务所在地办公场所、负责人员和管理人员等信息

6.5城市人民政府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

7 申办材料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提交材料名称 | 原件/复印件 | 份数 | 纸质/电子版 | 特定要求 |
| 1 |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许可证 | 原件 | 1 | 纸质或电子版 | 申请材料真实有效 |
| 2 | 营业执照 | 复印件 | 1 | 纸质或电子版 | 申请材料真实有效 |
| 3 | 负责人、经办人身份证明 | 复印件 | 1 | 纸质或电子版 | 申请材料真实有效 |
| 4 | 授权委托书 | 原件 | 1 | 纸质或电子版 | 申请材料真实有效 |
| 5 | 服务所在地办公场所、负责人员和管理人员等信息文本 | 原件 | 1 | 纸质或电子版 | 申请材料真实有效 |
| 6 | （减免）城市人民政府其他要求提供的材料 | 原件 | 1 | 纸质或电子版 | 申请材料真实有效 |

8 受理方式

8.1 窗口受理：新县市民之家三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提交申办材料。

8.2 网上申报：进入河南政务服务网（http://xyxinxian.hnzwfw.gov.cn/）按照提示进行网上申报。

9 办理流程

9.1 受理：受理窗口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查，能当场予以确认的，应当场出具受理通知书；不能当场确认的，自收到申请材料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受理的决定；不符合规定的，向申请单位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。

9.2 审查：登记机关依据审批材料进行审查，履行审批程序；符合条件的，予以登记；不符合条件的，不予办理使用登记，并书面说明理由。

9.3 决定：审查通过的，书面及电话告知申请人。

9.4 工作流程图



10 办理时限

10.1 法定时限：20个工作日

10.2 承诺时限：1个工作日

11 收费依据及标准

不收费

12 结果送达

自受理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直接送达或邮寄送达

13 咨询方式

13.1 现场咨询：新县市民之家三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

13.2 电话咨询：窗口电话：0376－7622311单位电话：0376-2984368

13.3 网上咨询：<http://xyxinxian.hnzwfw.gov.cn>

14 监督投诉渠道

14.1 现场监督投诉：新县市民之家投诉中心

14.2 电话监督投诉：

14.2.1 新县市民之家投诉电话：0376-2969509

14.2.2 政务服务热线：12345

14.2.3 本单位监督举报电话：0376-2984368

14.3 网上监督投诉：http://xyxinxian.hnzwfw.gov.cn

15 办理地址和时间

15.1 地址：新县北畈路市民之家

15.2 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，法定节假日除外。上午9：00-12：00 下午1:00-5:00

16 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

16.1 现场查询：新县市民之家三楼无差别综合受理窗口

16.2 电话查询：0376-7622311

16.3 网上查询：登录新县政务服务网（http://xyxinxian.hnzwfw.gov.cn）或下载“豫事办”APP和支付宝小程序查询

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